

## **腾达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加强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整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关于开展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28 号）和浙江证监局下发的《关于做好上市公司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事项的通知》（浙证监上市字<2007>31 号）的文件精神，腾达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认真开展了公司治理专项活动自查，并接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证监局对公司的现场检查，根据监管部门的检查及整改意见，公司制定了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整改措施，并努力落实整改，现将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情况报告如下：

#### 一、公司开展治理专项活动概况

##### （一）自查阶段

公司于 2007 年 4 月 30 日成立了由叶洋友董事长任组长的公司治理专项活动领导小组，统一布署专项活动工作，明确专门工作人员具体落实工作计划。公司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根据“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自查事项的“公司基本情况、股东情况；公司规范运作情况；公司独立性情况；公司透明度情况；公司治理创新情况”等五个方面共 100 条逐方面、逐条进行自查。专项活动领导小组组长作为专项活动第一负责人，领导小组全权负责专项活动的各项工作。专项活动中的工作责任人对第一责任人负责，一级抓好一级，纵向到底，横向到边，真正把专项活动落到实处，促进了公司健康发展。公司于 2007 年 6 月 2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腾达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治理自查报告和整改计划》，并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进行

了披露。

## （二）公众评议及接受检查阶段

1、建立平台，听取投资者和社会公众的意见和建议。公布热线电话、Email 和建立网络平台，听取投资者和社会公众的意见和建议。

2、2007 年 8 月浙江证监局对我公司治理专项活动进行现场检查，并出具了《关于对腾达建设公司治理情况综合评价和整改建议的通知》（浙证监上市字<2007>97 号）。

## （三）整改提高阶段

2007 年 10 月底前，公司根据专项活动工作计划和浙江证监局《关于对腾达建设公司治理情况综合评价和整改建议的通知》的要求，落实整改责任，做到“五个明确”，加以认真落实，即明确整改内容，明确责任人，明确分管领导、明确时间要求、明确验收人。切实落实整改措施，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 二、公司治理专项活动自查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和目前整改落实情况

### （一）公司自查中发现的问题和不足

1、公司日常运作和生产经营方面的内部管理制度制定时间较早，有待进一步更新、补充和完善；

2、公司已经起草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但尚未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公司虽已配备专职的内部审计人员，但尚未设立专门的审计部门。

### （二）整改措施、整改时间、责任人和落实情况

1、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公司内部控制通常应涵盖经营活动中所有业务环节”的要求，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更新和完善上市前制定的日常运作和生产经营方面的各项内部管理制度；找出制度的空白区域，制定规范性制度或规则，做到业务的所有环节均有规可循。公司计划在 2007 年 9 月底之前，由财务部、办公室等部门负责起草、修

订各项规章制度，由各部门负责人具体落实相关工作。

整改落实情况：各部门在对公司原有的规章制度进行梳理的基础上，根据公司经营管理的发发展现状，按照上市公司治理的要求，对《会计制度》、《财务管理制度》、《劳动人事管理办法》、《工资管理办法》、《项管部管理办法》、《招投标管理方面的制度》、《工程管理方面的制度》、《安全生产方面的制度》、《材料管理方面的制度》、《设备管理方面的制度》等一系列公司内部管理制度进行了修改，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治理制度。

2、公司将及时提交最近一次董事会审议已起草完毕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计划时间为2007年9月底之前，并提交董事会后的最近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项工作由董事会秘书负责。

整改落实情况：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已于2007年6月26日和2007年10月16日分别经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公司将尽快设立专门的审计部门，充实审计力量，进一步强化内部审计工作，促进内部审计工作制度化和规范化，确保公司资产安全和完整，防范和规避经营风险。公司计划在2007年9月底之前由总经理负责设立审计部门。

整改落实情况：公司现已设立了审计部门，按照公司治理的要求，强化公司内部审计工作。

三、浙江证监局对公司治理情况的综合评价和整改建议与公司落实整改情况

（一）浙江证监局对公司治理情况的综合评价和整改建议

2007年8月浙江证监局对我公司治理专项活动进行现场检查，并出具了《关于对腾达建设公司治理情况综合评价和整改建议的通知》，指出存在如下问题：

1、你公司应进一步完善财务核算制度，特别是收入、成本核算方面应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章制度进行确认”。

2、你公司应进一步完善信息保密机制，结合《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 （二）针对存在问题进行落实整改的情况

1、针对监管部门指出的问题，公司财务人员在认真学习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5 号-建造合同》等相关规章制度内容，特别是对建造合同会计准则中对合同收入、合同成本、合同费用的确认原则进行深入领会的基础上，根据公司施工业务特点应采取的核算方法与建造合同会计准则逐条对照，分析原因，完善公司会计核算方法，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章制度加以确认，从而确保了会计核算的准确性、完整性。

公司今后将严格对照《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进一步加强财务管理，规范会计核算。

2、针对建筑行业的特殊性，尤其是对施工项目中标信息的披露，公司采取职能部门接到中标通知书后，立即书面告之董事会办公室，董事会秘书按照《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在第一时间及时、充分地进行信息披露，使广大投资者能够在第一时间了解公司的经营动态等相关信息。

## 四、投资者和社会公众对公司治理评议

为切实落实公司治理专项工作，方便广大投资者对本次治理活动的监督和建议，公司公布热线电话、Email 和建立网络平台，听取投资者和社会公众的意见和建议。在社会公众评议期内，公司尚未收到投资者和社会公众对公司治理状况提出的意见。

公司针对本次公司治理专项活动自查发现的问题和监管部门的整改意见，将严格遵循有关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的要求，通过落实各项整改措施，加强了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完善了投资者关系管理，进一步提高了公司治理水平。

腾达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7 年 10 月 24 日